

佛山市高明区百盈源物业租赁管理有限公司
破产费用清偿表



序号	项目	金额 (人民币元)	备注
1	案件受理费	113,172.68	具体以法院出具的缴费通知为准。
2	邮寄费、公告费 、刻章费	2,384.00	管理人已垫付。
3	预留清算费用	30,000.00	用于后续的公告费等破产费用支出。
4	管理人报酬	1,961,257.16	本次分配先行收取80%，为1,569,005.73元；剩余392,251.43元待案件办结后收取。
	合计	2,106,813.84	